- 1 -

广东局督促辖区上市公司完善治理机制
公平对待全体投资者

按照证监会“公平在身边”投资者保护专项活动的工作部
署，今年以来，广东局通过督促辖区上市公司完善投票表决机
制和分红政策、优化诉求处理机制、切实履行公开承诺等举措，
推动上市公司完善治理机制，公平对待全体投资者的利益和诉
求，让投资者切实感受到“公平在身边”。
一、完善投票表决机制，保障中小投资者参与权
健全有效的投票表决机制是投资者参与上市公司治理、实
现自我权益保护的直接途径。为此，广东局年初组织工作人员
对辖区上市公司章程中有关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、征集投票权、
网络投票等机制建设情况进行了全面摸查，并对部分未建立完
善上述治理机制的上市公司进行了通报。同时，还专门编发《证
券期货法制工作通讯（公司治理专刊）》，宣传《上市公司章程
指引》等相关法规政策的最新修订情况，督促辖区上市公司以
召开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为契机完成公司章程和相关制度的
修订工作，完善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、征集投票权、网络投票
等机制，切实保障全体投资者参与管理决策的权利。截至目前，

- 2 -
辖区 218 家上市公司中已对照修订公司章程的有 124 家，修订
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的 11 家，其余 83 家均已提出修订计
划。
二、落实现金分红政策，切实回报投资者
今年以来，广东局通过全面排查，发现辖区部分上市公司
未按照监管指引明确规定现金分红与股票股利的优先顺序、利
润分配政策及其调整的决策程序和机制、利润分配的形式和现
金分红期间间隔，以及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等事项。针对排查
发现的问题，广东局专门发文督促上市公司按照《上市公司监
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等文件要求，对利润分
配相关制度再次进行自查，对不符合规定的条款进行修订完善，
引导上市公司提高现金分红水平。经统计，今年辖区已实施或
拟实施现金分红的上市公司达 172 家，占辖区上市公司总数的
80%，分红总额 324 亿元，同比增长了 33.8%。
三、加强承诺履行监管，及时查处背信行为
强化上市公司诚信监管有助于夯实公司治理运行基础，广
东局按照证监会资本市场诚信数据库建设的有关要求，及时、
动态更新辖区上市公司新增以及履行情况发生变化的公开承诺
信息，完善上市公司诚信监管数据库。切实加强承诺履行监管，
将仍在承诺履行期限内的 32 家上市公司、42 项承诺事项列为

- 3 -
持续重点关注事项，今年以来共督促辖区 6 家上市公司的相关
承诺方以现金或股权等形式履行了业绩补偿承诺；针对某公司
控股股东未在承诺期限内将其著名系列商标转让给上市公司的
背信行为，对相关控股股东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，
督促及时整改。
四、优化纠纷处理机制，畅通投资者诉求渠道
广东局在日常监管中持续督促辖区上市公司承担投资者投
诉处理首要责任，在辖区上市公司已全面建立投资者投诉处理
工作制度的基础上，通过电子邮件、电话提醒、约见谈话等方
式督促新上市公司及时建立投资者投诉处理工作制度并在公司
网站进行公示。选取 45 家新上市、因筹划重大事项停牌以及涉
及投诉举报较多的上市公司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进行抽查，
重点检查各公司热线电话、电子邮件回复情况和公司网站建设
情况，对存在不足的个别公司进行督促整改，确保上市公司投
资者沟通渠道便捷畅通。针对具有可调解性的举报、投诉事项，
制定了《涉及辖区上市公司的有关举报、投诉事项调解处理工
作要点》，引导上市公司自行与投资者做好和解工作，及时高效
化解矛盾纠纷。